

申請辦法及退出服務安排

申請辦法

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或復康機構轉介往社會福利署之「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單位依據「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最新的指引及程序進行。

單位亦可直接收納從公開就業市場回流的前學員。

退出服務

當服務使用者不再符合申請條件，服務單位可終止服務，而使用者亦可主動提出有關申請。

復康服務

當服務使用者不再符合申請條件，服務單位可終止服務，而使用者亦可主動提出有關申請。

服務簡介

恒安綜合職業復康服務

聯絡方法

地址：香港沙田馬鞍山恒安邨恒江樓及恒星樓地下
聯絡地址：香港沙田馬鞍山恒安邨恒江樓地下
電話：(852) 26400656

傳真：(852) 26433897
電郵：hovrs@ssd.salvation.org.hk (救世軍恒安綜合職業復康服務)

[\(公開就業組\)](mailto:hote@ssd.salvation.org.hk)

傳真：(852) 26433897

電郵：hovrs@ssd.salvation.org.hk (救世軍恒安綜合職業復康服務)

服務宗旨

恒安工場於1991年成立，1996年增加輔助就業服務。2000年工場及輔助就業推行「一站式」服務，並於2004年4月正式推行綜合職業復康服務模式，將工場及輔導就業整合起來，達至更有效的資源管理，以開拓更多職業培訓及就業機會，在服務安排上更貼合殘疾人士的能力及需要。

本軍復康服務本著「以人為本」的精神，透過「自我主導生活模式」，發揮智障人士的潛能。綜合職業復康服務透過開拓適合殘疾人士參予的工作模式，並提供不同類型的工作訓練及體驗機會。使殘疾人士在職業復康上獲得更大的滿足及成就感，甚至投入公開就業行列。

修訂日期：07/2019

印刷數量：1000

1

4

服務目標

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的主要目標是讓殘疾人士能夠獲得或留任合適的工作崗位，甚至取得晉升機會，從而協助他們進一步融入社會。他們在中心可以接受培訓以達致以下目標：

- 在社區環境中接受培訓
- 學會適應工作要求
- 發展社交技能及人際關係
- 盡可能達致自力更生
- 為投身公開就業市場作好準備

與就業有關的訓練

安排就業、就業選配、在職督導、就業見習、在職試用及就業後跟進服務。

再培訓及其他職業訓練服務

提供再培訓計劃等活動，讓殘疾人士能夠在公開就業市場中獲得及留任工作崗位，甚至取得晉升機會，並盡可能融入社會。

(二) 個人發展及其他支援服務

支援服務

護理服務、職業評估、輔導及其他個案工作服務、退出服務後的支援、為學員及他們的家人提供家庭生活教育活動，其他支援活動及康樂活動。

- 具工作動機或能力
- 精神及情緒狀況穩定
- 沒有患上傳染病及嚴重滋擾行為
- 具基本自理能力

服務設施

服務單位除提供安全和配合工作需要的設施外，亦設有多用途活動室。

服務時間

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服務收費

午膳費用及活動費用等，按本軍收費政策而釐訂。

服務管理

由註冊社會工作者及有工商管理經驗的人員負責管理。

退出服務

當服務使用者不再符合申請條件，服務單位可終止服務，而使用者亦可主動提出有關申請。

服務內容

- (一) 職業復康訓練及工作
- 中心為本的訓練
- 中心為本的分包合約工作，包括簡單處理、加工及裝配或局部裝配工作、洗衣服務、環保工藝、紗織、製作工藝品等。
- 非中心為本的訓練
- 戶外合約服務，例如汽車清潔、清潔、零售、管理小食亭等。